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坛教委字〔2024〕25号

关于印发《2024年度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党组织：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推动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依据中央、省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及市委、区委实施意见，紧紧围绕“532”发展战略和“五大行动”决策部署，结合贯彻落实《金坛区教育系统“强基铸魂”行动方案》等重点工作，教育工委制定了2024年度《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金坛区委教育工委书记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

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参照制定本单位的共性清单和个性清单。

全区教育系统基层党组织要切实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本通知要求制定“三个清单”即党组织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清单。制定的责任清单要“看得见、摸得着、抓得住”，共性清单突出刚性要求，不能遗漏缺少；个性清单突出工作特性，不能空对空讲虚话。

请各基层党组织于11月15前，将本单位“三个清单”（纸质稿）交组织人事科。联系电话：82881810。

附件：2024年度金坛区委教育工委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2024年10月9日

附件

2024年度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责任部门	目标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	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1. 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的领导，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充分发挥区委教育工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为深入实施“532”发展战略、擦亮“坛有优学”教育名片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2. 研究制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年度任务安排，明确责任分工； 3. 制定区委教育工委、区委教育工委书记、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制定区委教育工委党的建设领导小组年度工作要点； 4. 根据工作开展情况，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分析研判形势，研究解决问题，提出加强和改进措施； 5. 每年1月底前，向区委书面报告上一年度履行主体责任情况。
	建立责任传导机制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1. 建立落实主体责任压力传导机制，加强对下一级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和解决责任不明确、不全面、不落实等问题； 2. 通过会议、文件等形式通报下一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及时通报责任落实不力的典型问题，采取组织调整或者组织处理、纪律处分方式问责的，以适当方式公开； 3. 在下一级“一把手”发生失职失责问题，所在部门、单位出现重大群体性事件、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以及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等情形时，进行专题约谈，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责任落实。
	开展检查考核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统筹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基层党建工作等方面考核，结合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建立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制度； 3. 年底开展责任落实情况考核评价，考核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布，并作为对下一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总体评价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实绩评价、激励约束的重要依据。

(二) 加强政治建设	严明政治纪律 和政治规矩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规划财务科 基础教育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定政治信仰，强化政治领导，提高政治能力，净化政治生态，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坚决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规定，坚决贯彻执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3. 全面加强巡视关于教育领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扎实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规范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加强对下属党组织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开展情况的督查和指导； 2. 认真落实“十不准”要求，把坚持“三个务必”情况作为对照检查的重要内容，督促广大党员、干部自觉养成过紧日子的习惯； 3. 把开展反面典型案例剖析作为民主生活会的重要环节，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联系个人实际进行查摆反思，以案为鉴，以案促改。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 成果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建立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长效机制； 2. 完善“第一议题”、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学习安排，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和政治忠诚教育； 3.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常态化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牢牢把握党的创新理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特别是“六个必须坚持”的精髓要义。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根据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部署要求，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精心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学习教育各项任务，推动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始终做到忠诚干净担当。
	加强对统战 和群团工作领导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协助有关部门在全区教育系统贯彻落实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指导教育系统群团组织完成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交给的任务； 2. 组织、动员教育系统统战力量和群团组织围绕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积极建言献策； 3. 指导学校基层民主制度建设。

<p>(三) 加强思想建设</p>	<p>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p>	<p>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p>	<p>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教育、宣传宣讲、研究阐释，推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 2. 深化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定《区委教育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纪实、巡学旁听、督查评估等制度机制； 3. 认真组织参加基层党员冬训； 4. 深化学习型党组织建设，认真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全年开展6次“学习日”活动，深化理论宣讲，进一步抓好、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p>
	<p>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p>	<p>办公室</p>	<p>1.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队伍建设，健全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分析研判和通报制度，做好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风险排查评估和防范化解工作，做好网络舆情监测引导和管控处置工作； 2. 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工作规则，定期组织召开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联席会议，常态化开展意识形态隐患排查月报告工作，及时通报意识形态领域形势。</p>
<p>(四)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p>	<p>干部选拔任用</p>	<p>组织人事科</p>	<p>1. 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苏时对干部队伍建设提出的重要要求，严格落实“四个注重选拔、四个坚决不用”的鲜明用人导向，突出“五个重”加强选育用管。鲜明树立干事创业用人导向，大力选拔政治过硬、专业过硬、担当过硬、斗争过硬、纪律过硬的干部； 2. 持续强化干部政治素质考察，细化制定政治素质考察清单，全面掌握干部真实情况； 3. 突出源头培养，实施第二批校级领导班子备用选人选拔，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工作机制； 4. 深化干部选任监督检查，从严落实职数预审、信息校核、档案审核、专项调研、民主测评等监督举措，切实提升干部选任规范水平； 5. 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开展党组织书记、新任校长、高层次管理人才、年轻干部等专项培训和系列培训。</p>
	<p>干部监督管理</p>	<p>组织人事科</p>	<p>1. 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加强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开展领导干部在社会组织违规兼职问题清理规范，加强干部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监督； 2. 突出对“一把手”、新选任干部和优秀年轻干部的监督，完善干部监督联席会议制度，构建领导干部重要行为特征分析甄别机制。</p>
	<p>坚持党管人才</p>	<p>组织人事科</p>	<p>1. 持续优化新时代“金沙英才计划”，构建完善生态、平台、计划、服务“四位一体”人才工作格局； 2. 深化“三名”培育工程，全面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育人才队伍建设。</p>

	落实“三项机制”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全面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省委“20条”措施、市委、区委“10条”举措，深化容错纠错，加强失实澄清，不断匡正干的导向、增强干的动力、形成干的合力； 2.实施“暖心关爱工程”，充分调动广大干部、教师的工作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 3.对照省《推进领导干部上能下规定》，加大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调整力度，探索建立干部“下”后跟踪管理教育机制，积极选树先进典型，全面营造“能者上、庸者让、劣者下”的良好生态。
(五)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推动基层组织 体系提质	组织人事科 机关党支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强基铸魂”行动，深化“党建+”发展模式，扎实推进“一校一品”党建文化品牌建设和“秋白支部”“先锋支部”创建，深入开展基层党建“书记项目”，持续开展“华罗庚支部”建设，指导下属党组织完成换届； 2.推进中小学校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 3.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
	选优配强基层 带头人	组织人事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根据“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要求，选优配强学校党组织书记； 2.加强中小学校党组织书记培训，提高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 3.进一步优化基层党建考核细则，严格执行党建“述评考”制度，强化主体责任落实。
	加强支部规范化标 准化建设	组织人事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用好用活《党支部工作一本通》，指导推动基层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运行，注重发挥典型示范作用，选树宣传一批教育系统“华罗庚支部”； 2.深化实施发展党员“双培养”机制，注重从青年骨干中发展党员，注重将党员教师培养成业务骨干，探索培养和发展党员的有效途径； 3.发挥基层党建工作联系制度，定期调研检查，经常对标对表，及时校准偏差。
(六) 加强作风建设	深化整治形式主义、 官僚主义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坚决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重基层负担的11个方面突出问题，着力纠治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面子工程”、“新形象工程”等问题，解决精文减会、督查检查、创建示范活动中存在的问题，提升学习调研实效，纠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规范节庆论坛展会，把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纳入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评价考核，在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上取得明显成效。

	严肃查处享乐主义、奢靡之风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规划财务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化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严查“吃公函”“吃食堂”“吃老板”“吃下级”等问题，持续纠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吃喝等顽瘴痼疾； 2. 严肃查处隐形变异“四风”问题，认真落实集中整治违规公务用车、“快递送礼”以及借培训考察、党建活动等名义公款旅游等工作要求，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 3. 聚焦重要节点，强化监督检查和明察暗访，加大查处问责和通报曝光力度。
	健全纠治“四风”长效机制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规划财务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锲而不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深入实施《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若干措施》，强化作风建设宣教和督查工作机制，形成纠治“四风”强大合力； 2. 建立健全符合教育系统实际的“五位一体”监督体系，形成信息互通、定期会商、联合督查、线索移送等机制； 3. 常态长效推进作风建设，紧盯关键节点，及时做好廉政提醒，组织作风建设专题学习并开展作风建设专项督查； 4. 坚持纠树并举，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廉洁文化建设。
	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规划财务科 政策法规科	紧盯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从具体事入手，认真抓好“校园餐”规范管理、在职教师有偿补课、违规征订教辅等集中整治工作，持续落实清风护航“常有优学”专项监督工作要求，不断增强群众教育获得感。
(七) 加强纪律建设	开展党章党规和党性党风党纪教育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层分类抓实抓细纪法教育、警示教育和家风教育； 2. 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言行，推动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进一步养成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的习惯； 3. 加强对年轻领导干部纪律教育，从严把好教育关、监督关，引导其坚定理想信念、提升党性修养； 4. 严格纪律约束，以零容忍态度抓好纪律执行，对违反党纪的问题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既让铁纪“长牙”、发威，又让干部醒悟、知止。

	实事求是运用“四种形态”	政策法规科 组织人事科	准确把握政策策略，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加强对运用情况的动态分析和监督检查。对党员干部身上的问题及时组织开展约谈，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督促被谈话的党员干部在民主生活会上作出说明。
	加强党内监督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区委教育工委对监督工作的领导，统筹建好主责监督体系，健全专责监督体系，不断完善基层监督体系，探索构建基于金坛实践的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监督体系； 2. 严格执行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和省委、市委、区委实施意见，综合运用检查抽查、指导民主生活会、受理信访举报、督促问题整改等方式，加强对下一级领导班子以及成员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 3. 督促指导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的相关单位党委（总支、支部）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举一反三，以案明纪； 4. 完善“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程序，完善落实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记录制度。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与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下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年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八) 加强制度建设	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体系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把制度建设要求体现到全面从严治党全过程、各方面、各层级，增强党内法规权威性和执行力，真正做到制度治党、依规治党； 2. 贯彻落实《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规划纲要（2023—2027）》，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针对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完善内控机制，建立权力运行可查询可追溯的反馈机制； 3. 带头遵守党内法规制度，严格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坚决纠正随意变通、恶意规避、无视制度等现象，确保党内法规制度落地见效。
	加强民主集中制	办公室	严格执行区委教育工委会议事决策规则，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策，重大决策应当充分协商，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
	推进权力公开运行	各科室	深入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和教育领域办事公开，全面落实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深化财政预算决算、重大建设项目和社会公益事业信息公开，持续推进电子政务建设，提高教育系统高效便利的管理服务水平。

(九) 深化政治巡视巡察	自觉主动接受巡视巡察监督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配合区委巡察，紧盯“四个聚焦”监督重点，深化常规巡察“专项打法”，持续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探索形成对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一把手”和关键岗位负责人的专题材料，推动政治巡察“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
	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配合完成各项联动巡察任务，进一步深化巡审联动、巡纪联动，创新联动监督方法形式，汇聚监督合力，深入查找问题，提升巡察质效，充分发挥巡察综合监督平台作用。
	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	各科室	完善工作协调机制，压实各基层单位整改监督责任，加强对被巡察党组织的巡察整改专项督查，提高工作标准、改进督查形式、强化督查实效，压紧压实巡察整改主体责任，促进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
(十) 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支持执纪执法机关履职	各科室	支持和保障执纪执法机关查办案件，协调解决出现的重大问题。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支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办公室 组织人事科 政策法规科 规划财务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坚持贯彻“全周期管理”理念，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坚决铲除全区教育系统腐败滋生土壤和条件； 2. 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对象和新型腐败、隐性腐败，以精准查办切实防范化解腐败风险，有力防治“关键少数”尤其是“一把手”及关键岗位、年轻干部腐败问题； 3. 综合运用警示教育大会、专题培训、旁听庭审、廉政谈话等多种形式，用活用好身边典型案例，分层分类开展廉洁从政从业教育，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书记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吴军华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当好第一责任人	1. 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 2. 定期听取全区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汇报，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 3. 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调查研究，了解工作推进情况，发现和解决实践中的突出问题； 4. 注重听取党的代表大会代表、党员、干部、基层党组织和群众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意见建议，开展专题调研全年不少于1次； 5. 支持、指导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下级党组织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发现问题及时提醒纠正； 6. 支持、保障职能科室工作，关心支持教育系统纪检队伍建设。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 2. 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建立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长效机制； 3. 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部署安排，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引领广大党员干部自觉把铁的纪律转化为日常习惯和行动准绳； 4. 主持区委教育工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联系点讲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党课； 5. 认真参加民主生活会会前学习。
	落实责任报告制度	1. 在向区委书面报告上年度落实主体责任情况时，体现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2. 每年参加述职，接受评议监督； 3. 制定“第一责任人”责任清单，并根据上级要求及工作安排，报告落实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p>加强管理和监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经常开展谈心谈话,切实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对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所作的函询说明签署意见时,要认真审核把关,并进行针对性教育提醒; 2. 定期听取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情况汇报,发现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约谈; 3. 对下级新任职“一把手”开展任职谈话,同下级“一把手”定期开展监督谈话,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进行批评教育,对存在轻微违纪问题的及时予以诫勉; 4. 在下级“一把手”发生失职失责问题,所在部门、科室、单位出现重大群体性事件、重大公共卫生事件、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以及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等情形时,进行专题约谈,提出整改意见,督促落实责任; 5. 年底听取下级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汇报。
	<p>强化组织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主持召开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2. 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p>(二) 加强督促检查</p>	<p>加强责任传导</p>	<p>加强对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责任传导,全年与教育工委、教育局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及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廉政谈话均不少于1次。</p>
	<p>强化检查考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下级党组织做好督促检查,带队开展全面从严治党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p>坚持抓早抓小</p>	<p>注重分析研判,发现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下级党组织书记存在政治、思想、工作、生活、作风、纪律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特别是对巡视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及时开展提醒谈话。</p>

<p>(三) 密切联系群众</p>	<p>维护群众权益</p>	<p>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p> <p>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联系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p> <p>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p>
	<p>加强调查研究</p>	<p>1. 大兴调查研究,用好“深、实、细、准、效”五字诀,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p> <p>2. 深化典型案例解剖式调研,带领班子成员每年从有代表性、有较大影响的事件中,至少确定1个正面和1个反面案例进行复盘剖析,解剖麻雀、举一反三;</p> <p>3.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p>
<p>(四) 带头执行规定</p>	<p>守纪律讲规矩</p>	<p>1. 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性教育相结合,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推动党员、干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p> <p>2. 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p>
	<p>严格落实整改牵头任务</p>	<p>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和省委巡视金坛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p>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潘建华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协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区委教育工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与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党的建设、党风廉政、行风建设、组织与宣传、统战与群团、人事与教师、目标管理考核、对口交流合作、发展规划、基本建设、教育装备工作和联系点学校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协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权力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1.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2. 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视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及时开展提醒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1. 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性教育相结合，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 2. 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和省委巡视金坛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谭益民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的财务、教育审计、政策法规、学校安全、信访维稳、综合治理、教育发展基金、学生资助、教育信息化应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领域和分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1.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 2. 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 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以及省委巡视金坛区委、市委巡察区级相关部门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何丽华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的初中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教育督导、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技教育、学校德育、教育科研、教师培训、教育学会、图书教材、语言文字工作等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领域和分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 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以及省委巡视金坛区委、市委巡察区级相关部门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王志刚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的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办教育、终身教育、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国防教育与双拥、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活动、招生考试工作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领域和分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 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以及省委巡视金坛区委、市委巡察区级相关部门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吴芳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的学校食堂改革工作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领域和分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 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以及省委巡视金坛区委、市委巡察区级相关部门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一岗双责”责任清单

责任领导：张五芳

责任名称	项目任务	目标要求
(一) 强化责任担当	加强政治学习和教育	1. 及时组织学习贯彻上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分管领域持续巩固发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2. 积极参加党纪学习教育,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认真学习党的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思想防线,坚守纪律红线; 3. 参加理论中心组集体学习,到分管部门、联系点学校讲授专题党课。
	履行“一岗双责”	1. 根据工作分工,对分管的新教育实验工作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按照“一岗双责”要求,领导、检查、督促分管部门和单位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从严进行教育管理监督; 2. 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同步部署,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定期听取汇报、研究推动落实; 3. 对分管范围内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开展专题调研不少于1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分管业务	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分管领域和分管工作中,严管所辖、严负其责,优化业务管理流程,推行阳光透明运行,建立健全各项业务工作和管理制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强化组织观念	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带头执行民主集中制和议事规则,参加区委教育工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工作中重大问题和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组织请示报告。

(二) 加强督促检查	加强责任传导	加强对分管领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的压力传导,全年与分管部门负责人廉政谈话不少于1次。
	加强检查考核	1. 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作为年度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内容,深入查摆存在的问题,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出务实管用的整改措施; 2. 发生重大违纪违法案件、严重“四风”问题的,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对照检查,深刻剖析反思,明确整改责任; 3. 对分管部门和联系点学校党组织做好相应督促检查,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评价考核,严格责任追究,推进职责范围内各项任务的有效落实。
	坚持抓早抓小	注重研判党员干部苗头性问题,对巡察或检查考核发现问题较多、群众信访反映较多、民主测评满意度较低的,认真开展提醒谈话、诫勉谈话。
(三) 密切联系群众	维护群众权益	1. 深化运用“四下基层”制度,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及时回应人民群众合理诉求,着力办好教育领域中让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 2. 深入基层、直达一线,带头深入基层学校和蹲点党组织联系服务,切实解决基层单位遇到的难点堵点痛点,保障师生合法权益; 3. 坚持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了解群众诉求,关心群众疾苦,协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加强调查研究	1. 大兴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高质量发展,立足职能职责,深化“三防三问三促”大调研,牵头课题调研,推动调研成果转化运用; 2. 落实常态调研机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指导工作。
(四) 带头执行规定	守纪律讲规矩	带头遵守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带头接受干部群众的监督。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市委、区委具体办法,管好家人、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严格落实 整改牵头任务	对照区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会点评要求以及省委巡视金坛区委、市委巡察区级相关部门反馈意见,不折不扣抓好牵头任务的整改落实。